

條款編號 T&C-D232
有關免息分期 - 期限合約

1) 合約期限:

合約期限列於銷售及服務合約。合約期限由簽訂本合約日期起計算12個月（“合約期限”）。

2) 優惠之條款及條件:

- 2.1 當客戶簽訂本合約，可即時以「免息分期」購買指定手機一部及享有12個月之「SmarTone 爆芒換新™」服務。
- 2.2 客戶須於簽訂本合約時同時購買手機可享「免息分期」。
- 2.3 於該合約期限內，客戶最多可以以「免息分期」購買3部手機，而每購買一部手機，需新簽訂各一份銷售及服務合約。
- 2.4 免費12個月「SmarTone 爆芒換新™」只適用於以上述「免息分期」所購買之手機。
- 2.5 「免息分期」有關的折扣將不時更新及更改，請參閱本公司網頁了解詳情。
- 2.6 以上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。

3) 指定算定損害賠償:

- 3.1 於合約期限內，客戶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(即港幣\$500)
 - a) 若客戶更改流動電話號碼 / 註冊姓名；或
 - b)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流動電話服務終止；或
 - c) 以簽署銷售及服務合約日期起計算，不論因客人要求或由客人導致的任何的原因，而令有關流動電話服務於九十天內未能生效。